

公 示

根据《四川省中医药管理局关于推荐全省民族地区中医药工作表现优秀的集体和个人的通知》，按照推荐条件拟推荐以下单位和个人为全省民族地区中医药先进集体和个人。

全省民族地区中医药工作优秀集体：

乐山市中医药管理局

金口河区中医药管理局

全省民族地区中医药工作优秀个人：

峨边彝族自治县中医药管理局中医股股长 胡志恒

峨边彝族自治县中医医院医务科科长 廖学东

马边彝族自治县中医医院中医康复科主任 向光建

干部群众如对复评对象有不同意见，或认为复评对象有其它不良反映，请于3个工作日内（2023年10月18日-2023年10月20日）通过信函、电话等方式向市卫生健康委机关纪委反映，电话：0833-2495701。

乐山市中医药管理局

2023年10月18日

